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臺中市幼兒園
全面發展篩檢工作須知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協辦單位：臺中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臺中市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須知

目 錄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須知	02
附件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流程表	05
附件 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流程圖	07
附件 3 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操作說明	08
附件 4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新增幼童名單回報表	13
附件 5 111 年臺中市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聯繫資訊	14
附件 6 臺中市幼兒全面發展初篩結果通知書 臺中市幼兒全面發展複篩結果通知書	15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中市幼兒園

全面發展篩檢工作須知

壹、篩檢工具調查及領取：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請各幼兒園逕至「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首頁→科室業務→幼兒教育科→各式表單文件→全面發展篩檢→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列印下載使用。

貳、篩檢對象：

一、未完成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面篩檢工作之幼兒園幼童(含僅持有重大傷病證明者)。

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面篩檢工作複篩結果為不通過之幼童。

三、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就學鑑定及輔導會鑑定為特殊教育確認個案者，免施測。

參、篩檢流程：詳如流程表(附件 1)及流程圖(附件 2)。

肆、篩檢結果填報：(網站操作說明詳如附件 3)

一、初篩作業：

(一)請各幼兒園至「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使用「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之帳號密碼」登入，進行初篩結果填報作業，並列印篩檢名冊逐級核章後，留校(園)備查。

◎路徑：臺中市特教資訊網(<http://spec.tc.edu.tw/>)→左方主選單→E化專區→特教資料填報→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

◎新設幼兒園「特殊教育通報網」之帳號密碼係由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協助設定，倘幼兒園有帳號密碼須協助事宜，請逕 E-mail 至本市特教公務信箱(spcstaichung@spec.tc.edu.tw)索取。

(二)將初篩結果以書面通知家長。

(三)若初篩結果「星號之任何一題是圈選在網底欄內」、「任何二題以上(含

二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者為未通過，請各幼兒園安排複篩作業。

二、複篩作業：

(一)若初篩結果者為未通過，請各幼兒園另於 7 天後擇期安排複篩作業。倘複篩結果仍為「星號之任何一題是圈選在網底欄內」、「任何二題以上(含二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者，即為未通過。

※若複篩結果只有「構音題項(即 3.5 歲以上檢核表的第 11 題星號題、5-6 歲檢核表的第 10 題星號題)」落入網底者，各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不予開案，故 3.5 歲以上孩子若只有第 11 題不通過或 5-6 歲孩子若只有第 10 題不通過，則免進行線上通報。(複篩結果仍須填報不通過)

(二)同初篩結果填報步驟：請各幼兒園至「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使用「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之帳號密碼」登入，進行複篩結果填報作業，並列印篩檢名冊逐級核章後，留校(園)備查。

三、通報作業：

(一)因應本市學前兒童通報業務於 109 年起併入 8 區兒童發展資源中心受理，爰本案篩檢通報改為「線上通報」，請各園務必針對複篩結果未通過之幼生，至下列網址完成線上通報作業：

<https://system.sfaa.gov.tw/cecm/reportView/form?frUserType=2>

◎路徑：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發展署發展遲緩兒童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網→線上通報→法定通報單位→填寫通報表)



(二)倘幼生已通報過，則無須重複通報。若教師無法確定幼生是否通報過，可聯繫各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並提供幼生之身分證字號查詢。

伍、注意事項：

一、幼兒園遇有 111 年 2 月 25 日(含)以後新轉入幼生個案，請逕至「本局全

球資訊網首頁→科室業務→**幼兒教育科**→各式表單文件→全面發展篩檢→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發展篩檢工作須知→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面發展篩檢新增幼童名單回報表(附件 4)」下載填列後，於**111 年 4 月 26 日 (二) 前**傳送至初篩承辦人員—**洪先生電子信箱 (tom19881123@taichung.gov.tw)**，以利彙整予系統管理人員，於收信後將回覆錄案受理，並儘速匯入新增個案，以利校(園)方篩檢結果之登載。

二、本工作須知、作業流程及相關行政表格得逕至「本局全球資訊網→科室業務→**幼兒教育科**→各式表單文件→全面發展篩檢」項下或「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下載參用。

三、篩檢工作諮詢專線：

(一) 初篩作業：教育局幼兒教育科 04-22289111分機**54429(洪先生)**

(二) 複篩作業：教育局特殊教育科 04-22289111分機54612(林小姐)

(三) 發展篩檢工作網站操作：本市中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資訊組


電話 04-22138215分機841(陳老師)、842(謝先生)；

公務信箱：spcstaichung@spec.tc.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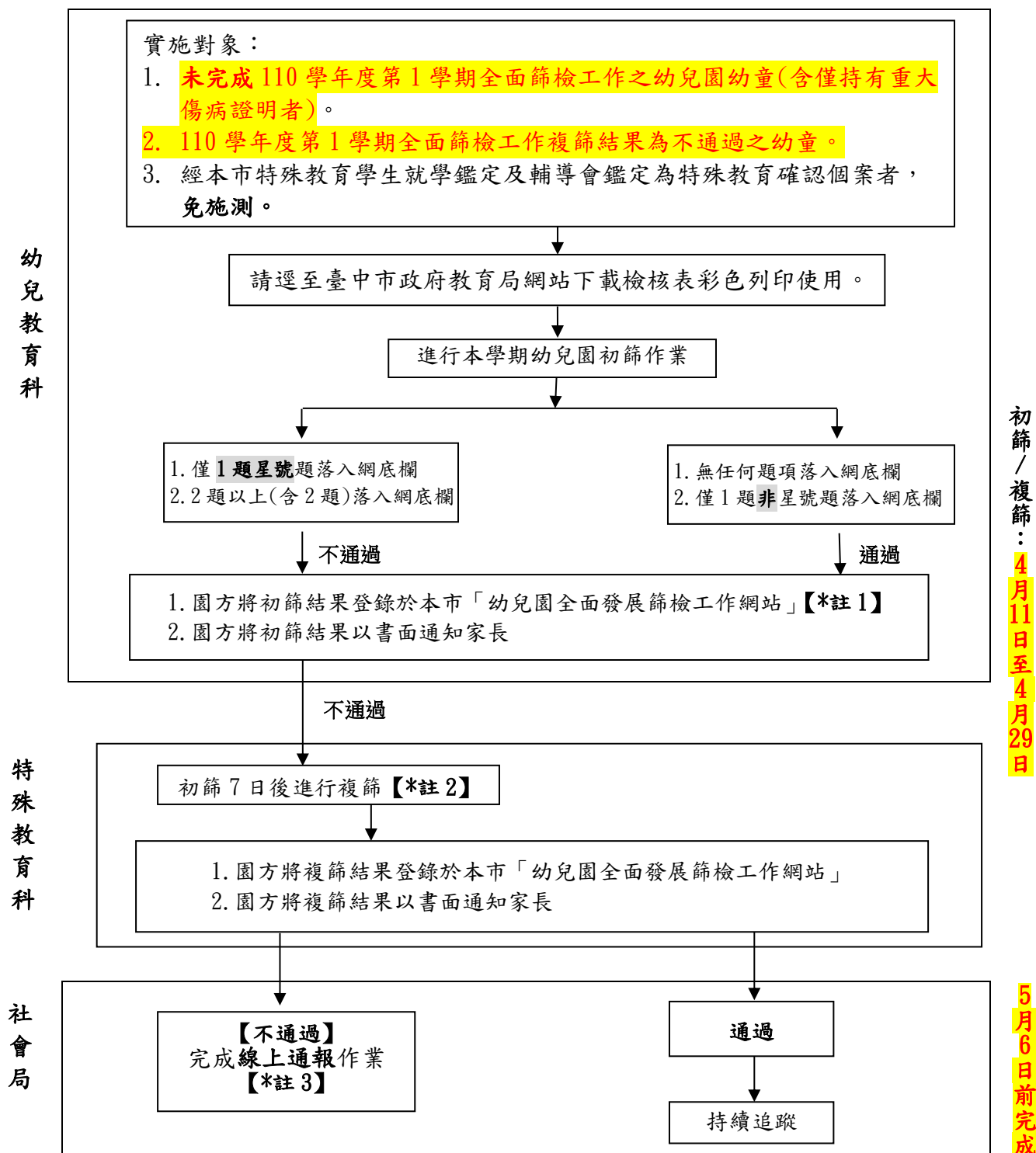
(四) 通報作業：本市各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聯繫資訊如附件5。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中市幼兒園 全面發展篩檢流程表

時間	流程	作業方式
2月11日(五) ~ 3月9日(三)		向國教署索取以 111 年 2 月 25 日 為動態資料庫參考點之幼生資料，所得資料預計 3 月 19 日 匯入本市工作網站。
4月11日(一)起 ~ 4月29日(五)止	辦理兒童發展篩檢初篩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初篩實施對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完成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面篩檢工作之幼兒園幼童(含僅持有重大傷病證明者)。 (2)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面篩檢工作複篩結果為不通過之幼童。 (3) 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就學鑑定及輔導會鑑定為特殊教育確認個案者，免施測。 2. 登錄篩檢結果：將初篩結果登錄於本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開放填報區間為 4/11-4/29) 3. 將初篩結果填寫通知單通知家長(如附件 6)。 4. 若該幼童初篩結果為需進一步進行複篩者，請於 111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前 完成複篩作業。
	辦理兒童發展篩檢複篩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複篩作業實施對象：初篩結果為「僅一題星號題或任何二題以上(含二題)落入網底者」。 2. 複篩通過標準：「僅有一題非星號題落入網底」或「無落網底」者。 3. 複篩未通過標準：「一題星號題或有任何二題以上(含二題)落入網底」者。 4. 複篩結果填報：請於 111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前 將幼童複篩結果登錄於本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並請以書面通知家長檢核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複篩結果只有「構音題項(即 3.5 歲以上檢核表的第 11 題星號題、5-6 歲檢核表的第 10 題星號題)」落入網底者，各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不予開案，故 3.5 歲以上孩子若只有第 11 題不通過或 5-6 歲孩子若只有第 10 題不通過，則免進行線上通報。

時間	流程	作業方式
<p>5月6日(五)前</p>	<p>針對複篩結果未通過之幼童完成線上通報作業</p>	<p>1. 請務必如期至下列網址完成線上通報作業：</p> <p>(1) 網址：https://system.sfaa.gov.tw/cecm/reportView/form?frUserType=2 (路徑：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發展署發展遲緩兒童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網→線上通報→法定通報單位→填寫通報表)</p>  <p>(2) 請依線上通報表之欄位詳實填寫，並上傳幼童初篩和複篩兒童發展檢核表結果之影本。</p> <p>2. 幼兒園若提前完成篩檢，可先逕行通報工作。</p> <p>3. 倘幼生已通報過，則無須重複通報。若教師無法確定幼生是否通報過，可聯繫各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並提供幼生之身分證字號查詢。</p> <p>4. 特別提醒：依照「兒童與少年福利與權利保障法」第32條之規定，無論家長有無通報意願，幼兒園皆有責任通報。</p>

110學年度第2學期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流程圖



*註1 工作網站路徑：臺中市特教資訊網(<http://spec.tc.edu.tw/>) /特教E化填報區。

*註2 初篩與複篩之篩檢工具：臺中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Taipei II)。

*註3 線上通報網址：<https://system.sfaa.gov.tw/cecm/reportView/form?frUserType=2>

(路徑：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發展署發展遲緩兒童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網→線上通報→法定通報單位→填寫通報表)

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操作說明

- 一、 登入網址：臺中市特教資訊網 <http://spec.tc.edu.tw/>
(或 <http://210.71.166.88>)
- 二、 點選「E化填報區」→「特教資料填報」→並選擇「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工作網站」



三、 初篩填報作業

(一) 初篩結果填報：

1. 點選篩檢結果填報
2. 輸入帳號密碼



3. 畫面出現學生清冊，點選學生姓名進入填報

請用滑鼠點選要填報之學生姓名

流水號	姓名	檢核結果	填報日期	檢核人員
	廖國豐	完成	2013/3/18	李小兔
	黃國都	完成	2013/3/18	
	蕭國雄	通過	2013/3/18	
	張國雄	通過	2013/3/18	
	劉信豪	通過	2013/3/18	
	林國雄	追蹤	2013/3/18	
	陳國雄	通過	2013/3/14	
	吳國雄	不通過	2013/3/18	
	吳國雄	追蹤	2013/3/18	
	邱國雄	不通過	2013/3/18	
	程國雄	通過	2013/3/18	

離開填報



4. 確定學生資料無誤後，依照初篩結果點選
(日期由系統自動帶出當天日期不需修改)

姓名	廖國豐
出生日期	2013/3/18
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初篩結果	<input type="radio"/> 通過 初篩 <input type="radio"/> 追蹤 <input type="radio"/> 不通過 初篩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未完成 (請簡述原因)
日期	由系統自動帶出
填表日期	2013/3/18
初篩檢核人員	李小兔
送出	

初篩結果填報說明

1	無任何題項落入網底欄 僅一題非星號題落入網底欄	通過初篩
2	星號之任何一題是圈選在網底欄內、「任何二題以上(含二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	不通過初篩→進行複篩
3	因特殊原因未完成	未完成並簡述原因

- 登打初篩檢核人員姓名
- 欄位填寫完整後按送出
- 所有學生填寫完，點選離開填報

邱國雄	不通過	2013/3/18	
程國雄	通過	2013/3/18	

離開填報

(二) 列印篩檢清冊：

1. 點選初篩篩檢名冊列印
2. 輸入帳號密碼
3. 確定資料填選正確，點選列印此頁
4. 將印出的清冊逐級核章，留園備查，無須陳報。



姓名	檢核結果	填表日期	檢核人員
鄭	未完成	2013/3/18	李小兔
黃	未完成	2013/3/18	
蕭	通過	2013/3/18	
張	通過	2013/2/14	
劉	通過	2013/3/17	
林	追蹤	2013/2/14	
陳	通過	2013/3/14	
吳	不通過	2013/3/18	
吳	追蹤	2013/3/18	
邱	不通過	2013/3/18	
程	通過	2013/3/18	

列印出來後逐級核章

園長(園主任)： 組長： 承辦人：

表單產生日期：2013年2月14日

四、複篩填報作業

(一) 複篩結果填報：

1. 點選複篩檢結果填報



2. 輸入帳號密碼

複篩結果填報登入畫面

請輸入貴校"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學務系統帳號密碼"登入,並開始填報

說明：幼兒園全面篩檢如有未通過初篩之學生，請依規定進行複篩後，由下方登入填報

管理者帳號

管理者密碼

複篩結果系統操作如有疑問請連繫臺中市中區特教資源中心
04-22138215(分機841.842)

3. 畫面出現學生清冊, 點選學生姓名進入填報

*點選學生姓名進入修改(系統僅呈現初篩未通過之學生清冊)

行政區： 區 學校帳號：

流水號	校名	姓名	初篩結果	複篩結果
	小貓咪幼兒園	李小兔	不通過	通過
	小貓咪幼兒園	李小虎	不通過	不需複篩
	小貓咪幼兒園	李幾揮	不通過	不需複篩

點選學生姓名進入填報

登出

4. 確定學生資料無誤, 依照複篩結果點選, 並完整填寫各欄位資料 (日期由系統自動帶出當天日期不需修改)

學校	臺中市私立小貓咪幼兒園
學校行政區	太平區
姓名	李幾揮
出生日期	2010/9/20
性別	男
家長是否為新移民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input type="radio"/> 是(請填入父母親國籍) 父親國籍 1 母親國籍 1
幼兒園承辦人員	
幼兒園連絡電話	
複篩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通過 <input type="radio"/> 不通過(請務必填下方資料) 落網總題數: 1 題 含星號題數: 1 題
複篩檢核人員	1
備註	1
填表日期(系統自動填入)	2015/3/4

送出

5. 登打複篩檢核人員姓名

6. 欄位填寫完整後按送出

7. 所有學生填寫完, 點選登出

*點選學生姓名進入修改(系統僅呈現初篩未通過之學生清冊)

行政區： 區 學校帳號：

流水號	校名	姓名	初篩結果	複篩結果	複篩填報日期	複篩檢核人員
	小貓咪幼兒園	李小兔	不通過	通過	2015/3/4	1
	小貓咪幼兒園	李小虎	不通過	不需複篩		
	小貓咪幼兒園	李幾揮	不通過	不需複篩		

登出

附件 4

110學年度第2學期臺中市幼兒園全面發展篩檢新增幼童(2/25後入園)名單回報表

學生ID (學生身分證字號)	學校ID (特教通報網 帳號、密碼)	學生姓名	性別	出生 (西元年月日)	行政區	幼兒園 (全名)	初篩 結果	未完成 備註	檢核人員

附件 5

臺中市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聯繫資訊						
中心名稱	服務區域	承接單位	服務時間	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	聯絡住址
臺中市第一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西區、西屯區、中區	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	週一至週五 8:00-12:00 13:00-17:00	04-24715220 轉10-16	04-24715218	403臺中市西區東興路三段11巷13號
臺中市第二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北屯區、潭子區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週二至週六 8:30-17:30	04-25335276	04-25330955	427臺中市潭子區大豐路二段1號
臺中市第三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南屯區、大肚區、烏日區	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	週一至週五 8:00-12:00 13:00-17:00	04-24713535 轉1506-1511	04-24714959	408臺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一段450號
臺中市第四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南區、大里區、霧峰區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週二至週六 8:30-17:30	04-24070195	04-24067370	412臺中市大里區永隆路102號
臺中市第五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豐原區、東勢區、新社區、和平區、石岡區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	週一至週五 8:00-12:00 13:00-17:00	04-25249769	04-25249712	420臺中市豐原區成功路598號
臺中市第六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龍井區、沙鹿區、梧棲區、清水區、大安區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	週一至週五 8:00-12:00 13:00-17:00	04-26365175	04-26364676	433臺中市沙鹿區福幼街8號4樓
臺中市第七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大甲區、后里區、外埔區、神岡區、大雅區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	週一至週五 8:00-12:00 13:00-17:00	04-26881288	04-26881288	臺中市大甲區經國路789號
臺中市第八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北區、東區、太平區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家扶發展學園	週一至週六 8:00-12:00 13:00-17:00	太平中心： 04-22760065 北區中心： 04-22082115	太平中心： 04-22765010 北區中心： 04-22082116	太平中心： 411臺中市太平區永平路二段9巷2號 北區中心： 404臺中市北區民權路400號1樓

臺中市幼兒全面發展初篩結果通知書

親愛_____的家長，您好：

為了瞭解您孩子的發展狀況，本園於____年____月____日以「臺中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進行貴子弟的發展篩檢，您的孩子

通過初篩檢核。

未通過初篩檢核，將進行複篩檢核。

特此通知。

並祝

安康！

臺中市公（私）立_____幼兒園 敬上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臺中市幼兒全面發展複篩結果通知書

親愛_____的家長，您好：

為了瞭解您孩子的發展狀況，本園於____年____月____日以「臺中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進行貴子弟的發展複篩篩檢，您的孩子

通過複篩檢核，將於下一學年度持續追蹤。

未通過複篩檢核，後續將進行線上通報，以提供後續服務。

特此通知。並祝

安康！

臺中市公(私)立_____幼兒園敬上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